

大朗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大朗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17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33.75	财政拨款	863.75
	项目支出	830.0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p>目标1：指导各级党组织建设。</p> <p>目标2：统筹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p> <p>目标3：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联络本镇党代表。</p> <p>目标4：党员干部教育和干部考察工作，协助党委管理干部。</p> <p>目标5：人才培养引进和管理工作。</p> <p>目标6：统筹推动辖区人才发展规划、政策和活动，统筹人才政治引领和服务工作，协助落实上级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及有关人才项目任务。</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任务1：保障部门日常办公运转	按时支付日常公用支出	33.75	保障基本支出，维持部门日常运转。
	任务2：为基层在抓党建、保运转和为群众服务方面有经费保障	按时拨付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	280.00	贯彻落实《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广东省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和村（社区）办公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粤财行[2018]168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要求的通知》（东财[2019]259号）要求，推动全镇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任务3：对基层党组织建设的经费保障	按时拨付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168.00	贯彻落实《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行[2018]102号）、《广东省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和村（社区）办公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粤财行[2018]168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要求的通知》（东财[2019]259号）要求，推动全镇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任务4：为离任和退岗后生活提供经费保障	按时发放村（社区）书记主任退岗补贴	69.00	贯彻落实《大朗镇社区（村）书记、主任退岗补助（离岗补贴）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离任和退岗后生活保障机制。
	任务5：发放补助	按时发放补助	154.00	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按时发放补助。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6: 对一次性领取退休金的农村干部(镇属职工)进行补贴	按时发放一次性退休农村干部补贴	30.00	贯彻落实《镇党委委员会议纪要》(2012)13号、《大朗镇社区(村)书记、主任退岗补助(离岗补贴)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朗委办2014年37号)文件精神,对我镇现健在的一次性退休的农村干部(镇属职工)发放补贴。
	任务7: 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推进老干部工作品牌建设创建工作,助推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	①深化“为您织件暖心衣”老干部工作品牌,以党建引领,志愿服务为切入点,组建“银龄讲师团”、开展“银龄行动”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和“桑榆力量”积分,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做强做优“六好”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节日慰问、对生病老同志送关怀,上门看望慰问等。②积极探索老干部助推关心下一代工作,激发老干部发挥银发担当,传递银发正能量,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活动、表彰、期刊印刷等。	20.00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及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朗镇结合东莞市老干部工作部署,坚持“党建引领、用心用情、精准服务”的总体思路,深化“为您织件暖心衣”老干部工作品牌,以党建引领,志愿服务为切入点,组建“银龄讲师团”、开展“银龄行动”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和“桑榆力量”积分,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做强做优“六好”党支部;积极探索老干部助推关心下一代工作,激发老干部发挥银发担当,传递银发正能量。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充分发挥“五老”在教育引导和关爱保护青少年方面的优势作用,促进青少年成长成才,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任务8: 为全镇“两新”组织党员、群众提供全方位的社会化服务	购买人员服务费(3名社工)	39.00	贯彻落实东府办[2021]8号《东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关于印发〈东莞市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与人才激励保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进一步提升我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更好地为大朗镇社区、工厂、企业、学校、医院的党员提供社会工作服务。
	任务9: 建设高素质的村(社区)党工委书记队伍	对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发放奖金	12.00	推动实施基层党组织“头雁”工程,正确评价村(社区)党工委书记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对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发放奖金,正确评价村(社区)党工委书记的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建设高素质的村(社区)党工委书记队伍。
	任务10: 红色文化主题馆引导党员学习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红色基因	用于大朗红色文化主题馆运营(租金、水电、书籍、宣传、日常运行、组织活动等)	10.00	我办将引导党员学习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铭记党的奋斗历程,弘扬党的优良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共产党人价值观,激发爱国主义热情。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11: 对不同对象开展专题培训, 为全镇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提供一个舒适的学习环境	大朗镇委党校独立办公场所, 日常运行需要经费, 如日常维修、办公用品购买、宣传广告、党校分教点建设等, 为党员教育培训提供一个舒适的学习环境。	10.00	贯彻落实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东莞市贯彻落实〈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若干措施》的通知精神, 每年对各单位中层干部、村(社区)两委干部、年轻挂职干部、党建组织员、新入职人员、基层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不同对象开展专题培训, 推进镇委党校各项教育培训工作取得新进展。	
	任务12: 有计划分层次高质量开展党员教育培训	把各单位中层干部、村(社区)两委干部、“金种子工程”挂职干部、党建组织员、新入职人员、基层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不同对象开展专题培训。	20.00	把各单位中层干部、社区(村)两委干部、“金种子工程”挂职干部、党建组织员、新入职人员、基层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等不同对象开展专题培训。充分发挥“一线课堂”“周四夜校”“线上党校”等党员教育品牌效应, 积极解决社区(村)党组织上党课难的问题, 将党校办到党员家门口, 让党员们在“家门口”就可以上党课, 打通了基层党员学习教育培训的“最后一公里”。	
	任务13: 进一步做好镇委镇政府的慰问工作	用于慰问我镇历届退休班子、因病住院、因公牺牲等党员干部关心关爱工作、戒毒康复人员以及党员干部突发情况等。	5.00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3号)、中共东莞市委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东委办字〔2023〕10号)、《转发〈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援派干部人才的意见〉的通知》(东组通〔2019〕8号)文件精神, 结合我镇实际, 做好镇委镇政府慰问工作。	
	任务14: 按要求开展招聘工作	根据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工作部署, 结合镇干部队伍建设实际, 按要求开展招聘工作	8.00	根据上级组织、人社部门工作部署, 我办将严格按照上级组织部门的工作要求, 结合镇委镇政府的中心工作, 突出重点、真抓实干, 全力以赴做好人事招聘工作。	
	任务15: 做好党建组织员的管理与素质提升	安排年度体检、发放年度考核优秀奖金、定期举办党建业务交流培训、年度总结述职、学习比赛、承诺践诺、志愿服务等活动等	5.00	贯彻落实东组通〔2019〕34号《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东莞市党建组织员管理办法(试行)〉》、东组通〔2018〕30号《中共东莞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东莞市党建组织员队伍组建工作方案〉》文件精神。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标准	①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每村（社区）10万元/年； ②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每村（社区）6万元/年； ③补助：按文件要求计算； ④村（社区）书记主任退岗补贴：村（社区）书记1600元/月、主任1400元/月，工龄补助为每任职一年补助50元/月； ⑤一次性退休农村干部补贴：400元/人/月	①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每村（社区）10万元/年； ②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每村（社区）6万元/年； ③补助：按文件要求计算； ④村（社区）书记主任退岗补贴：村（社区）书记1600元/月、主任1400元/月，工龄补助为每任职一年补助50元/月； ⑤一次性退休农村干部补贴：400元/人/月
			社工聘用成本	11.92万元/人/年	11.92万元/人/年（一年零一个月）
			党建组织员管理成本、素质提升成本	举办党建业务交流培训、年度总结述职、学习比赛、承诺践诺、志愿服务等活动等	举办党建业务交流培训、年度总结述职、学习比赛、承诺践诺、志愿服务等活动等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委员工作补贴标准；重大节日慰问标准（春节、端午节、中秋节）	≥39600元/3年； ≤7500元/人/3年	≥13200元/年； ≤2500元/人/年
			优秀奖励标准	当年个人工资报酬的10%	当年个人工资报酬的10%
			租赁成本	6000元/月	6000元/月
			党校运行成本	约12万元/年	约12万元/年
			培训师资劳务费	达标	达标
			慰问标准	≤2500元/人/次	≤2500元/人/次
			预算执行率	≥90%	≥90%
			体检标准	人均标准≤1000元	人均标准≤1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补贴数量	①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28个村（社区）	①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28个村（社区）
			服务老干部人次；服务青少年人次	约500人次/年；约500人次/年	约500人次/年；约500人次/年
			购买人员服务费（社工）	社工：3人/年	社工：3人/年
			党建组织员人数	每年约31人	每年约31人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优秀奖励人数	约5人/年	约5人/年
			红色文化馆场内面积	约200平方米	约200平方米
			开展培训班次、学员人次	约150期、约15000人次	约50期、约5000人次
			慰问人次	约75人次，根据实际情况列支	约25人次，根据实际情况列支
开展招聘次数	约27次	约9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准确率	≥90%	≥90%
			老干部工作完成率;关工委工作完成率	≥90%	≥90%
			工作、服务质量达标率	≥90%	≥90%
			党建组织员的村(社区)和“阳光雨”党群服务中心覆盖率	≥90%	≥90%
			发放奖励达标率	≥90%	≥90%
			招聘完成情况	≥90%	≥90%
			培训人员到位率	≥90%	≥90%
		时效指标	补助补贴及时率	≥90%	≥90%
			老干部、关工委管理服务期限	≥三年	≥一年
			服务工作及时性	及时服务	及时服务
			开馆及时率	≥90%	≥90%
			每场培训时长	1-7天不等	1-7天不等
			奖励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培训完成时间	每年12月前完成	每年12月前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村(社区)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村(社区)退岗、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补助补贴覆盖率	≥90%	≥90%
			老干部幸福感、关心下一代健康成长的氛围	有效提升、有效增强	有效提升、有效增强
			对我镇“两新”党建工作整体水平的影响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工作效率提高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党建学习氛围不断增强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党员干部的综合素养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享受慰问人员生活质量情况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增强人才队伍建设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社区)满意度	≥90%	≥90%
			党员、群众满意度	≥90%	≥90%
			村(社区)退岗、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90%
			老干部、青少年满意度	≥90%	≥90%
			参训人员的满意度	≥90%	≥90%
			被慰问人员满意度	≥90%	≥90%
应聘人员满意度			≥90%	≥90%	
社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